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承董事會命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姚革顯

中國蘭州，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獨立董事為姚革顯先生、連恩中先生、張宇先生、楊毅先生、馬紅富先生及張騫予女士；及本公司獨立董事為王海鵬先生、張玉寶先生及孫健先生。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庄园牧场”）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就庄园牧场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与关联方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金塔盛地草业有限责任公司和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2 年度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金额为 24,700 万元。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次预计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姚革显、连恩中已回避表决，议案经非关联董事、监事过半数审议通过。

本次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类别、金额及 2021 年实际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度发生额（未审计）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奶	参考市场价格 双方协商约定	20,000	13,361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	采购青贮、燕麦草	参考市场价格 双方协商约定	3,000	2,562.06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苜蓿草、燕麦草	参考市场价格 双方协商约定	600	523.51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金塔盛地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苜蓿草、燕麦草	参考市场价格 双方协商约定	600	0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公司	销售产品	参考市场价格 双方协商约定	500	0

公司 2021 年度与上述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未审计）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奶	13,361	20,000	72.01	33.20	2021 年 1 月 16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	采购青贮	2,562.06	3,000	32.07	14.60	2021 年 8 月 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苜蓿草	523.51	1,150	17.40	54.48	2021 年 8 月 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

注：上表采购原料奶同类业务不包括公司向下属养殖牧场采购的原料奶。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300082378356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双湾镇龙口村国有荒滩

注册资本：壹亿陆仟柒佰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李沧

经营范围：乳制品、肉制品及饮料的加工、销售(以上各项凭许可证核定范围在有效期限内经营)；生鲜乳收购；农产品的收购、初加工及销售(以上项目不含原粮)牛养殖(凭有效《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经营)；牛的销售；牛粪、饲料的加工及销售(凭许可证核定范围在有效期限内经营)；有机肥生产、销售，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的批发；食用农产品、食品添加剂的销售；餐饮企业管理(不含餐饮服务)；食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仓储(不含危险品)。[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和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办理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关联方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01,516.32
净资产	21,142.13
项目	2021年1-9月
营业收入	28,011.23
净利润	1,615.39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农垦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兰州庄园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庄园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30,894,7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29%，通过全资子公司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农垦资产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37,931,66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32%。甘肃农垦集团通过甘肃农垦资产公司和庄园投资合计持有公司 68,826,36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9.62%，为公司控股股东。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为甘肃农垦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关于关联方的规定，甘肃农垦天牧乳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4)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备履约能力。

2、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300224744420X

住所：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天生炕

注册资本：3,715.14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胜利

经营范围：农、林、畜牧业的主副业产品的种植（不含种子），化肥销售；大麦、小麦、向日葵、南瓜、黑瓜籽、洋葱、枣、梨、马铃薯农作物的去籽、净化、分类、去皮、包装、销售。

(2) 关联方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71,165.62
净资产	34,413.33
项目	2021年1-9月
营业收入	6,140.15
净利润	1,297.50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如前所述，甘肃农垦集团通过甘肃农垦资产公司和庄园投资合计持有公司 68,826,36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9.62%，为公司控股股东。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为甘肃农垦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关于关联方的规定，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备履约能力。

3、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00056110052XA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21 号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兆军

经营范围：各类牧草产品（包括草粉、草块、草颗粒）的种植、加工、销售；紫花苜蓿种植、加工、销售；饲料销售；农副产品（不含粮食批发）种植、销售；农机作业。

（2）关联方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84,406.90
净资产	38,295.57
项目	2021年1-9月
营业收入	24,322.68
净利润	2,589.61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如前所述，甘肃农垦集团通过甘肃农垦资产公司和庄园投资合计持有公司 68,826,36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9.62%，为公司控股股东。

甘肃农垦集团通过直接持有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7%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甘肃农垦资产公司间接持有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1%股权，甘肃农垦集团通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58%股权，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关于关联方的规定，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备履约能力。

4、金塔盛地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金塔盛地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921581163819G

住所：甘肃省酒泉市金塔县环城东路 6 号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重禄

经营范围：各类牧草产品（包括草粉、草块、草颗粒）的种植、加工、销售；紫花苜蓿种植、加工、销售；饲料销售；农副产品（不含原粮）种植、销售；农机作业。

（2）关联方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7525.12
净资产	10,756.40
项目	2021年1-9月
营业收入	8,354.70
净利润	1,569.34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如前所述，甘肃农垦集团通过甘肃农垦资产公司和庄园投资合计持有公司 68,826,36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9.62%，为公司控股股东。甘肃农垦集团通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58%股权，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塔盛地草业有限责任公司为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关于关联方的规定，金塔盛地草业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备履约能力。

5、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000X24100305D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21 号

注册资本：6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谢天德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经济信息咨询。特种药材种植、加工及销售、农作物种植、农副产品、酒类、乳制品、水泥、硫化碱的制造及销售（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

（2）关联方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252,938.29
净资产	918,816.48
项目	2021年1-9月
营业收入	442,380.77
净利润	8,487.34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如前所述，甘肃农垦集团通过庄园投资和甘肃农垦资产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68,826,36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9.62%，为公司控股股东。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均围绕主营业务展开，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主要包括向关联方采购原料奶、青贮、苜蓿草、燕麦草和向关联方销售乳制品，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机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或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执行，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利益输送

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是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需要，预计有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经营活动的进程，与相应关联方及时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日加工 600 吨液体奶改扩建项目于 2020 年 5 月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运营，公司的乳制品生产能力较之前有一定提升，日常生产用原料奶需求增加。同时公司目前原料奶尚未完全实现自给，生产用原奶存在一定的缺口，因此公司结合发展规划拟向养殖规模较大、养殖经验丰富的关联方采购原料奶，实现质量可靠、长期稳定的原奶供应，从源头上保证产品质量。

甘肃农垦集团具有丰富的农业资源，公司本次拟向其下属子公司购买青贮、苜蓿、燕麦草等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加强下属牧场奶牛养殖所需饲草料的稳定供应，同时也有利于控股股东甘肃农垦集团优化资源配置，提升集团资产使用效率。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按照平等互利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及签署书面合同等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在未来具有一定的连续性，但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在该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实际需要，存在交易的必要性，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机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或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执行，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预计

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交易定价依据双方权利义务及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机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或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执行，不存在利益输送等现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交易定价依据双方权利义务及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机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或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执行，不存在利益输送等现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4、股东大会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履行董事会和监事会决策程序，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胡林

马骏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